

江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文件

工商院字（2025）56号

关于邹雯娜等8人具备高职院校教师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的通知

江西省职称工作办公室：

经江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教师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，按照《江西省职称评审管理办法》（赣人社规〔2022〕5号），审核同意邹雯娜等8人具备高职院校教师中级专业技术资格，资格时间自评委会评审通过之日2025年12月5日起算。

附件：具备高职院校教师中级专业技术资格人员名单（8人）

(此页无正文)



江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

2025年12月22日印发

附件

具备高职院校教师中级专业技术资格人员名单

序号	姓 名	工作单位	申报资格	管理号
1	邹雯娜	江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	高职讲师	36202513162674
2	马蓉	江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	高职讲师	36202513162675
3	吴军华	江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	高职讲师	36202513162676
4	杨承娜	江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	高职讲师	36202513162677
5	刘帆	江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	高职讲师	36202513162678
6	林荣智	江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	高职讲师	36202513162679
7	孔路路	江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	高职讲师	36202513162680
8	胡玫瑰	江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	高职讲师	36202513162681